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本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望全体参会人员严格遵守并执行。

一、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做好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各项工作。

二、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公司董事会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三、参会股东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同时应当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四、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网络投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2023年5月2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五、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下同）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到达会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并办理签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六、参会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需要发言时接受公司统一安排。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应在主持人许可后进行。主持人可以要求发言股东履行登记手续后按先后顺序发言，以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七、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5分钟，发言时应先报股东名称和所持股份数额。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发言，在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和制止。

九、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除会务组工作人员外，谢绝录音、拍照或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场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股东、股东代表、委托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对应一票表决权。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委托代理人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选择一项，并以打“√”表示。对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识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处理。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及时交予场内工作人员。

十一、现场表决统计期间，会议推选股东代表2名，与见证律师、公司监事一同负责监票和计票，由监票人当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本次会议最终表决结果需由现场和网络表决合并统计。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十二、在主持人宣布停止会议登记后进场的在册股东或股东代表，可列席会议，但不享有本次会议的现场表决权。

十三、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聘请律师现场见证。

十四、本次的会议决议和法律意见书将于本次会议结束后的2个工作日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披露。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2.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25日下午1: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25日至2023年5月25日

（3）网络投票系统：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会议地点：江苏省镇江新区青龙山路3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4. 主持人：董事长孙秋新先生

二、会议议程

1.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2. 主持人报告现场到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和持有股份数，并介绍参会人员；

3. 选举监票人、计票人；

4. 审议会议议案、审议事项的顺序逐项投票表决：

（1）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聘请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预计2023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3年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企业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3）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7）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8）关于修改《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听取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6. 股东提问与发言；

7. 股东投票表决；

8. 统计并宣布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9. 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意见；

10.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11. 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根据2022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及公司治理情况，编写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本议案附件《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议案一附件：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忠实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全体董事勤勉尽责，积极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2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2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96,361.01万元，同比增长27.07%；实现净利润19,065.27万元，同比增长32.73%。公司报告期末总资产97,366.74万元，同比增长21.32%；所有者权益83,681.56万元，同比增长27.44%。

二、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股东大会决策执行

2022年公司共召开1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6项议案。董事会依法、公正、合理地安排股东大会的议程和议案，确保股东大会能够对每个议案进行充分的讨论，股东大会决议均已得到执行或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议案
1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04.15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 关于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2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企业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3)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 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7) 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8) 关于修改《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董事会依法合规运作

2022年，董事会召开3次会议，共审议通过22项议案，历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董事会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职责，重点关注公司IPO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议案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03.20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 关于预计2022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2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及控股项目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4)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 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08.20	(1) 关于公司2022年半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年半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年半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12.12	(1) 关于公司2022年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年三季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三）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2022年共召开6次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3次，战略委员会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提名委员会1次。全年共审议通过17项议案。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以勤勉尽责的态度，结合自身专业背景及从业经营提出专业建议，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或根据董事会授权就专业事项进行决策。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议案
1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2.03.20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2.03.20	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2.03.20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4	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2.03.20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5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2.08.20	(1) 关于公司2022年半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年半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年半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6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2.12.12	(1) 关于公司2022年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年三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2年，公司董事会依法合规运作，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逐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流程，通过日常监督及专项监督相结合的方式，实施具体检查工作，并持续组织业务部门对内控设计执行情况进行建议优化，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公司将持续根据监管机构等监管要求及相关规定，尽快建设并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加强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公司规范、健康、可持续发展。

董事会重点关注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公司在安全生产方面精益求精，进一步明确职责，落实责任，完善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使公司在安全生产过程中可以依照完整、规范、科学、有效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体系，实现全面依法管理；开展了多元化安全教育培训，使员工对安全生产方面有更加系统、具体的了解；狠抓安全隐患进行排查治理，提高了公司员工整体安全意识。

三、2023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一）坚定不移，持续绿色安全发展

安全生产、绿色制造、可持续发展是公司的经营理念，公司一直将安全绿色生产作为首要关注重点，更高安全环保水平是企业综合实力的体现，也是企业在发展中必须承担的社会责任。2023年，公司将持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和环保节能工作，加强对环保安全设施的改进和优化，加强对全体员工的安全生产和节能环保意识。

（二）稳扎稳打，推动年度经营目标达成

2023年，董事会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融资情况，拟围绕增强成长性、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等方面实施以下具体计划，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

1. 紧抓生产项目建设工作

2023年，公司将发挥团队协同作用，尽快完成新项目的技术专篇评审工作，力争将高分子新材料特种单体及专用助剂等重要项目初步的框架和部分的安装工作落实到位，从而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同时，坚持安全生产、绿色制造、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进一步优化生产流程、提高劳动生产率，降本增效，致力于从整体上提升公司生产经营水平和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同时争做行业领头羊。

2. 完成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工作

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离不开理论研发支持和工业化试生产调试，公司将进一步通过引进优秀的技术研发人才和行业专家，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深挖核心技术潜力，拓展技术维度，紧跟行业趋势和国家产业导向，向着高性能化、多功能化的方向演进。同时购买先进的研发设备和软件、运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不断转化储备技术工业化，开发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不断充实公司产品矩阵，增强公司市场位态的稳定性。从而不断提升公司技术自主研发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规范运作，持续完善法人治理机制

2023年，公司董事会继续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做好公司合规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全力配合监管部门开展工作，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等日常工作。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科学合理决策，对经营管理层工作进行有效及时的检查与督导。

公司独立董事也将发挥自身监督职能，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加强研究公司发展战略，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保障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监事会根据对公司2022年经营情况的监督，编写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本议案附件《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议案二附件：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相关工作，通过列席和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方案、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2022年度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3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议案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03.20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预计2022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2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及控股项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修改南京众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3)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08.20	(1) 关于公司2022半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3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12.12	(1) 关于公司2022年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年三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二、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一）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决策程序、公司内部控制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2022年度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依规运作，决策程序公正透明，切实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有效运行，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财务状况、财务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合理，各项财务制度、内控制度得到严格执行，未发现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产流失情况。

（三）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进一步完善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政策开展和风险的控制，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组织结构，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基本到位。

（四）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监督和检查了公司2022年度的关联交易，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并遵循了平等、资源、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认为公司2022年度不存在对外担保。

（六）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监事会成员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没有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三、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计划

2023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继续忠实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进一步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完善和高效运行。监事会将持续依法依规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防止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监事会也将进一步加强学习，不断拓宽知识领域、提高业务水平，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8日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2年财务报表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情况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总额（万元）	97,366.74	80,254.99	21.32%
所有者权益（万元）	83,681.56	65,662.81	27.44%
项目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万元）	96,361.01	75,835.42	27.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9,065.27	14,363.54	32.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9,006.49	14,272.23	3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1,361.54	11,782.22	-3.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66.36	-7,335.36	-86.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780.58	18.08	-10,047.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79	0.8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66	0.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2	0.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2	0.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63%	24.55%	

1、2022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去年同期增加21.32%，主要系公司经营业绩积累，货币资金较上年同期增加9,378.20万元，增加78.76%。

2、2022年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加27.44%，主要系本年净利润较上年增加32.73%。

3、2022年营业收入较2021年增加27.07%，主要系2022年经营业绩较好，主要产品销量增加，且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产品售价较高。

4、2022年净利润较2021年增加31.33%，主要系2022年经营业绩较好，主要产品销量增加。

5、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2022年特种高分子单体项目已完工，本期投资金额减少。

6、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要系2022年支付分红款项。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分析

（一）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末	2021年末	增减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21,285.78	11,907.58	78.76%
应收票据	15,749.44	14,242.56	10.58%
应收账款	16,962.95	12,501.77	35.68%
应收款项融资	6,282.07	4,267.65	47.24%
预付款项	588.26	1,133.77	-48.11%
其他应收款	48.09	71.43	-32.68%
存货	9,918.04	9,968.43	-0.42%
其他流动资产	720.71	767.27	-6.07%
流动资产合计	71,545.34	54,851.46	30.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32.00	1,016.52	1.52%
固定资产	17,113.99	10,119.09	69.13%
在建工程	289.55	6,933.45	-95.82%
无形资产	6,951.98	7,105.21	-2.16%
长期待摊费用	112.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1.80	229.27	31.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01.41	25,403.53	1.57%
资产总计	97,366.74	80,254.99	21.32%

1、2022年末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合计金额22,041.51万元，较2021年末金额增加19.08%，主要系本期收入增长所致。

2、2022年末应收账款金额16,962.95万元，较2021年末金额增加35.68%，主要系本期收入增长所致。

3、2022年末预付款项金额较2021年末金额减少48.11%，主要系2022年特种高分子单体项目完工，采购额减少。

4、2022年末固定资产金额较2021年末增加69.13%，2022年末在建工程较2021年末金额减少95.82%，主要系本期特种高分子单体项目已完工转固；

（二）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末	2021年末	增减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1,331.76	1,552.15	-14.20%
应付账款	4,086.73	4,462.91	-8.43%
合同负债	1,083.35	443.19	144.46%
应付职工薪酬	1,239.72	977.73	26.80%
应交税费	820.85	995.26	-17.52%
其他应付款	51.38	83.40	-38.39%
其他流动负债	3,241.33	4,876.57	-33.53%
流动负债	11,856.12	13,391.21	-11.47%
递延收益	921.86	967.76	-4.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8.21	233.21	289.43%
非流动负债	1,830.07	1,200.97	52.38%
负债合计	13,686.19	14,592.18	-6.22%

1、2022年末合同负债金额较2021年末金额增加144.45%，主要为部分境外客户预收货款。

2、2022年末应付职工薪酬金额较2021年末金额增加26.80%，主要系本期员工人数及工资均有所增加。

3、2022年末其他流动负债金额较2021年末金额减少33.53%，主要系本期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金额减少。

4、2022年末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较2021年末金额增加289.43%，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所致。

（三）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末	2021年末	增减变动比例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441.00	14,441.00	-
资本公积	31,487.11	31,349.76	0.44%
其他综合收益	27.20	14.04	93.73%
专项储备	462.76	350.10	29.32%
盈余公积	4,627.25	2,720.72	70.07%
未分配利润	32,636.24	16,787.18	94.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681.56	65,662.81	27.44%

1、2022年末其他综合收益金额较2021年末金额增加93.73%，主要系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022年末专项储备金额较2021年末金额增加29.32%，主要系公司根据上年度营业收入计提的安全费用大于当年已使用的安全费用。

3、2022年末公司盈余公积金额较2021年末金额增加70.07%，主要是公司按照本年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4、2022年末未分配利润金额较2021年末金额增加94.47%，主要是公司本年增加的净利润。

（四）利润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增减变动比例
一、营业总收入	96,361.01	75,835.42	27.07%
减：营业成本	68,802.14	53,092.01	26.62%
税金及附加	614.60	417.96	47.07%
销售费用	1,042.30	968.49	7.96%
管理费用	3,265.85	3,136.00	4.14%
研发费用	3,157.80	976.46	223.39%
财务费用	-937.36	376.32	-349.09%
加：其他收益	66.03	170.95	-61.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06	12.88	40.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5.73	91.46	-445.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45	-3.94	1,637.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6	-0.15	9,600.00%
二、营业利润	22,101.03	17,143.29	28.92%
加：营业外收入	8.56	18.24	-53.07%
减：营业外支出	17.40	313.69	-94.45%
三、利润总额	22,092.19	16,847.84	31.13%
减：所得税费用	3,026.92	2,484.30	21.84%
四、净利润	19,065.27	14,363.54	32.73%

1、2022年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223.39%，主要系2021年度研发工作是针对产品品质提升研发，2022年的研发工作主要是针对新产品的研发试制，具有投废率较高，材料消耗较大的特点。

2、2022年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349.09%，主要系本期汇兑损益产生的收益。

3、2022年信用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445.27%，主要系2022年末应收款项余额增加，计提坏账准备相应增加。

4、2022年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1,637.31%，主要系本期部分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三、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22年	2021年
毛利率	30.58%	29.99%

本期毛利率为30.68%，略高于上年同期，公司盈利能力较强。

四、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22年	2021年
资产负债率	14.06%	18.1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4,179.97	19,196.35
利息保障倍数	314.83	232.88

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上年降低，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增加较多，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五、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22年末	2021年末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49	5.39
存货周转率（次）	6.66	5.88

1、本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年增加，主要系公司外销收入占比增长、公司对外销客户主要采用款到发货政策。

2、本年存货周转率较上年增加，主要系公司优化库存管理，生产出库较快。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本议案附件《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议案五附件：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以公司2022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根据2023年度公司经营发展规划与市场销售预计编制。

二、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行情、主要产品和原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无重大变化；

4、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投资计划等能够顺利完成，各项业务合同顺利达成并与合同方无重大争议和纠纷，经营政策不需做出重大调整；

5、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税收政策及外币汇率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6、无其他不可抗拒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2023年度主要预算指标

根据公司2022年财务决算情况以及目前行业和市场实际情况，经公司研究分析，公司2023年度预计实现营业收入121,000万元，同比增长25.57%。预计2023年度净利润达到23,900万元，较上年增加25.35%。

四、确保全面预算完成的措施

2023年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确保预算任务的完成：

1、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提升运转质量效能。

进一步完善公司各项制度，调整公司组织架构，优化人力资源配置，提升服务能力。

2、加强安全生产与质量管理工作，筑牢安全生产基石。

3、强化市场开拓能力，加快经营规模发展。

4、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推动创新驱动发展。

五、特别提示

本财务预算报告不构成公司对2023年度的收入及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实质性承诺，本预算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状况、汇率变化等诸多因素，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主要指标能否实现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予以特别注意。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5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建立完善和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具体薪酬方案如下：

一、独立董事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为每年7.50万元（税前）。

二、非独立董事薪酬

公司非独立董事以公司员工身份领取岗位薪酬，按公司薪酬体系核算，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监事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并在公司领取岗位薪酬，按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2,646.24万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元（含税）。截至2023年4月28日，公司总股本19,255.00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732.95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比例为9.09%，占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比例为10.10%。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制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所处的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统筹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具有合理性。方案及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具备合法性。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未来资金需求、现金流状况与持续回报股东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3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尊敬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南京树德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万元	106.17万元	差异金额较小

（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本次预计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